



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件
 -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 2、2021 年度业务活动表
 - 3、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审计报告

明田审字[2022]第 A-101 号

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单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相关资料进行了审计。贵单位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贵单位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次审计我们根据北京市民政局及业务主管部门对民办非企业单位年检工作的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经制度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单位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基本情况

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成立于 2012 年，并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经北京市昌平区民政局换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101145996804192。

法定代表人：刘红艳。

注册开办资金：3 万元。

业务范围：残障儿童和青少年特殊教育、融合教育、康复训练、技能培训、育养托养；残障家庭及专业人员咨询、培训指导；教学研究、教学具及辅具研发、推广。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东环北路安福苑 6#楼 3 层写字楼。

- (1) 业务主管单位：昌平区民政局。
- (2) 举办者：自然人刘红艳。
- (3) 出资者及出资比例：自然人刘红艳出资 3 万元，占 100%，已确认 100%足额出资，无国有资产。
- (4) 组织机构：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主任负责制。
- (5) 理事会人员构成：理事会成员 2 人，监事会成员 1 人。
- (6) 内设机构：办公室。

(7) 单位规模：全职职工 4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

(8) 财务管理机构：专职财务人员 1 人，配备专职出纳 1 人，均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9) 社保情况：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23 人，单位缴纳社保 21 人，2 人退休返聘。

(10) 全部开户银行和账户：基本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关支行，账号：0200011509200060781，贵单位开立账户与备案机关登记一致且账户使用正常。

一、审计内容

(一)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01,103.91 元，其中：货币资金 420,199.21 元（其中银行存款 69,883.69 元，现金 350,315.52 元）。负债合计 290,002.93 元。净资产合计 411,100.98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411,100.98 元，开办资金 30,000.00 元，限定性净资产 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411,100.98 元，占开办资金的 1370.34%，资产负债率为 41.36%。

(二) 2021 年度审计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01,103.91 元，其中：货币资金 420,199.21 元（其中银行存款 69,883.69 元，现金 350,315.52 元）。负债合计 290,002.93 元。净资产合计 411,100.98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411,100.98 元，开办资金 30,000.00 元，限定性净资产 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411,100.98 元，占开办资金的 1370.34%，资产负债率为 41.36%。

1、2021 年度收支情况：

(1) 2021 年度收入总额 4,385,744.70 元，支出总额 4,327,384.92 元；限定性资产转为非限定性资产 0.00 元，本年净资产增加 58,359.78 元。

2021 年度收入总额 4,385,744.70 元，

其中：政府购买服务 62,904.93 元

政府补助 0.00 元

社会捐赠 66,784.91 元

自营收入 4,256,054.86 元

(2) 2021 年度支出总额 4,327,384.92 元，

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259,398.29 元，管理费用 1,064,650.41 元，筹资费用 1,497.00 元，其他费用 1,839.22 元。明细为：

项目	金额
(一) 业务活动成本	
其中:工资	1,602,947.41
教学教具	87,512.15
日常费用	9,639.71
税金及附加	15,442.55
办公费	14,234.37
项目款\天宁寺	176,400.00
项目款\培智	32,000.00
项目款\顺义	393,727.00
项目款\春苗	46,400.00
项目款\皇城根	177,500.00
项目款\呼家楼	10,000.00
项目款\展览路一小	186,400.00
项目款\顺义天竺二小	119,341.00
项目款\顺义学前	75,900.00
项目款\七中	73,000.00
项目款\宋庄	52,611.70
项目款\史家	31,439.98
项目款\石家庄学院	35,000.00
项目款\西城力学	13,500.00
项目款\为爱加油	24,327.62
其他	82,074.80
合计	3,259,398.29
(二) 管理费用	
其中:	
办公费	67,533.12
福利费	14,596.96
公积金	34,424.00
水电费	53,854.50
交通费	16,530.82
社保	636,547.73
培训费	180,000.00
折旧	17,895.40
差旅费	15,809.95
保险费	14,630.86
其他	12,827.07
合计	1,064,650.41
(三) 筹资费用	
手续费	1,497.00
合计	1,497.00
(三)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	1,839.22
合计	1,839.22

2、年度财务收支管理的情况：

(1) 本年度无不合理的收入及支出，无违反规定取得收入、支出费用的行为，没有违反规定筹集资金的行为。

(2) 收费及使用票据情况：票据使用规范。

(3) 本年度接受和使用捐赠情况：

单位：元

捐赠方名称	捐赠金额	捐赠时间	捐赠用途	捐赠款使用金额	项目完成情况
春苗	50,000.00	2021.02.28	心智障碍儿童	50,000.00	已完成
家时光	6,045.00	2021.02.28	购买书籍	6,045.00	已完成
恒安人寿	10,000.00	2021.06.30	购买教辅具	10,000.00	已完成
心盟关爱中心	739.91	2021.12.06	小厨房	739.91	已完成
合计	66,784.91			66,784.91	

(4) 政府资助、补助及使用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政府资助、补助收入 0.00 元。

(5)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要求，设立独立的银行账户和会计账簿，独立进行会计核算，按要求编制会计报表，调整相关报表项目。并已建立相关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制度，经测试执行情况良好。

(6) 会计基础工作情况

内部制度情况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本年度已实行电算化、现金和银行账户管理规范。

(7) 纳税情况

2021 年度实际应纳税金额：72,464.57 元。

3、开办资金保全情况：

贵单位注册开办资金 3 万元，刘红艳出资 3 万元，占 100%。举办者资产与贵单位的其

他资产分别登记建账。

4、非营利性的体现：

根据章程规定，研究所是民办非企业单位，举办者不要求取得合理回报。

- (1) 本年度没有从事营利性的业务活动。
- (2) 本年度未将本单位的积累用于分配的情况。
- (3) 本年度无举办者（单位）大额借款。

5、资产管理情况：

贵单位固定资产 94,025.00 元, 累计折旧 41,077.95 元。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年末净值
电子设备、器具家具	94,025.00	41,077.95	52,947.05
合计	94,025.00	41,077.95	52,947.05

6、国际交流与合作情况, 包括有无国际合作项目、参加国际会议、国际组织、组团出国（境）访问情况。

本年度研究所无国际合作项目，无组团出国（境）访问情况。

7、会计报表中主要项目明细列示：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420,199.21 元；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69,883.69
现金	350,315.52
合计	420,199.21

(2) 其他应收款项年末余额 57,221.48 元；

单位：元

主要债务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用途	账龄
史家小学	57,221.48	保证金	一年以内
合计	57,221.48		

(3)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114,619.00 元；

单位：元

主要债务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用途	账龄
史家小学	114,619.00	服务费	一年以内
合计	114,619.00		

(4)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56,117.17 元；

单位：元

主要债务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用途	账龄
向阳儿童	42,567.17	服务费	一年以内
白板	13,550.00	服务费	一年以内
合计	56,117.17		

(5) 固定资产 94,025.00 元, 累计折价 41,077.95 元。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年末净值
电子设备、器具家具	94,025.00	41,077.95	52,947.05
合计	94,025.00	41,077.95	52,947.05

(6)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 282,422.80 元；

单位：元

主要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内容	账龄
董佳	282,422.80	借款	一年以内
合计	282,422.80		

(7)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 7,580.13 元；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应交税费	7,580.13
合计	7,580.13

(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411,100.98 元。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38,577.31
非限定性净资产	372,523.67
合计	411,100.98

二、审计结论

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国家颁布的相关法规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恰当地反映了贵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管理建议

无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供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民政局年检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1、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2021 年度业务活动表

3、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4、北京明田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北京明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 1101581148274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吉鑫
11000372000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东梅
110001810004

2022 年 03 月 10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85,657.00	420,199.2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28,000.00	
应收账款	3	32,837.00	114,619.00	应付工资	63		
其他应收款	4	87,935.71	57,221.48	应交税金	65	24,401.79	7,580.13
预付账款	8	8,567.17	56,117.17	预收账款	66	-	-
待摊费用	9			其他应付款	71	282,972.80	282,422.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614,996.88	648,156.86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335,374.59	290,002.9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94,025.00	94,025.00				
减：累计折旧	32	23,182.55	41,077.95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70,842.45	52,947.05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335,374.59	290,002.93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70,842.45	52,947.05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50,464.74	372,523.67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38,577.31
				净资产合计	110	350,464.74	411,100.98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685,839.33	701,103.9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685,839.33	701,103.91

业务活动表

2021年

编制单位：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40,601.05		140,601.05		66,784.91	66,784.91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3,441,214.72		3,441,214.72	4,248,222.62		4,248,222.62
政府购买服务	4					62,904.93	62,904.93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8,932.23		8,932.23	7,832.24		7,832.24
收入合计	8	3,590,748.00		3,590,748.00	4,256,054.86	129,689.84	4,385,744.70
二、费用	9						
（一）业务活动成本	10	2,559,591.45		2,559,591.45	3,168,285.76	91,112.53	3,259,398.29
（二）管理费用	19	991,808.54		991,808.54	1,064,650.41		1,064,650.41
（三）筹资费用	20	619.00		619.00	1,497.00		1,497.00
（四）其他费用	21	1,944.75		1,944.75	1,839.22		1,839.22
费用合计	22	3,553,963.74		3,553,963.74	4,236,272.39	91,112.53	4,327,384.9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3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4	36,784.26		36,784.26	19,782.47	38,577.31	58,359.78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

202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66,784.91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4,208,922.85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62,904.93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78,191.25
现金流入小计	7	4,716,80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60,952.13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2,468,516.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1,732,000.8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420,792.62
现金流出小计	12	4,782,261.7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65,457.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到现金	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入小计	19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入小计	28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9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出小计	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增加额	35	-65,457.79

中国工商银行企业存款对账单

网点号: 0115

账号: 0200011509200060781

户名: 北京市昌平区昌雨春童康复中心

币种: 人民币

日期	交易类型	凭证种类	凭证号	对方账号	对方户名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2021-12-21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利息	0.00	269.75	560,440.70
2021-12-24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85244783	吴娇	报销	175.00	0.00	560,265.70
2021-12-24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54065359	苏明	报销	127.90	0.00	560,137.80
2021-12-24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22030200003179771	杨大玲	报销	240.00	0.00	559,897.80
2021-12-24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85244783	吴娇	报销	32.62	0.00	559,865.18
2021-12-24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79537143	刘家起	报销	168.94	0.00	559,696.24
2021-12-25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41912721	张凤英		0.00	10,800.00	570,496.24
2021-12-27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0200066019025904086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委托收款	19,024.00	0.00	551,472.24
2021-12-27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11014504035008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往来款	6,700.00	0.00	544,772.24
2021-12-27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对公收费明细入帐	84.00	0.00	544,688.24
2021-12-29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网银注册账户服务费	5.00	0.00	544,683.24
2021-12-31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85256399	杨孟琪	报销	245.00	0.00	544,438.24
2021-12-31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22000200123730968	张鹏	报销	1,000.00	0.00	543,438.24
2021-12-31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71633858	薛旺	报销	209.77	0.00	543,228.47
2021-12-31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79537143	刘家起	报销	324.39	0.00	542,904.08
2021-12-31	转账		000000000000000000	6212260200185256399	杨孟琪	报销	151.21	0.00	542,752.8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09067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北京明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吉燕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6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南里东区8号楼1单元540



登记机关

2022年 01月 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71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复印无效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明匠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吉燕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南里东区8号楼1单元54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9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7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14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372000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 一 月 七 日

4

CPA 任职资格检查记录

BICPA

17CPA005116
08989894 012974377

格, 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姓名: 吉燕

证书编号: 110003720007

年 月 日
/y /m /d

7



姓名: 吉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8-12-27

工作单位: 北京正则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10101196812270129

Full name: 吉燕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68-12-27

Working unit: 北京正则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110101196812270129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2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24日

10

姓名	赵东梅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6-02-13
Working unit	中新化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211402197602136121



转出: 吴东平 2013.9.26

注意

- 注册注册会计师协会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专用章。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转入: 东萍 2013.12.19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1100018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CPA 任职资格印章

BICPA 110001810004
02269824 33453163

2017 valid for this

CPA 任职资格印章

BICPA 110001810004
03422344 28531691

2010

CPA 任职资格印章

BICPA 110001810004
08890748 12587188

2016

姓名: 赵东梅
证书编号: 110001810004

年 3 月 20 日
/y /m /d

